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之《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天津中心城區四座污水處理廠污水處理服務費收益權質押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劉玉軍

中國，天津
2021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劉玉軍先生、王靜女士及牛波先生；2名非執行董事顧文輝先生及司曉龍先生；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曉峰先生、郭永清先生及王翔飛先生組成。

证券代码：600874
债券代码：136801
债券代码：143609

股票简称：创业环保
债券简称：16 津创 01
债券简称：18 津创 01

公告编号：临 2021-025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津中心城区四座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 服务费收益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质押资产概述

根据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与天津市水务局、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签署的《天津市纪庄子等四座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约定，本公司负责天津市内中心城区四座污水处理厂（津沽污水处理厂（原纪庄子污水处理厂）、北仓污水处理厂、东郊污水处理厂、咸阳路污水处理厂）的运行、维护、管理等工作。特许经营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 30 年。提标改造完成出水水质达到新排放标准中 A 标准后，综合服务费指导单价为人民币 2.32 元/立方米。目前，上述四座污水处理厂运行稳定，出水达标。具体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2016 年 6 月 17 日、2018 年 9 月 8 日及 2020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的《关于获得纪庄子等四座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签署特许经营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02）、《关于津沽等四座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23）、《关于天津市中心城区四座污水处理厂再次签署特许经营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41）和《关于天津市中心城区四座污水处理厂签署特许经营补充协议（三）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0）。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防范债务风险，公司盘活存量资产，不断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持续与多家金融机构磋商融资方案。

经与银行沟通，本公司拟以特许经营协议项下上述四座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收益权质押方式获取融资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期限不超过 15 年，用于

满足日常经营周转、固定资产投资以及偿还存量负债等。

本公司基本情况及具体财务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发的《2020 年年度报告》。

二、相关决策情况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以天津中心城区四座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收益权进行质押融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以特许经营协议项下四座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收益权质押方式获取融资不超过 35 亿元，期限不超过 15 年。贷款须全额用于满足本公司日常经营周转、固定资产投资以及偿还存量负债等，并授权董事/总经理具体实施。

三、股权质押的影响

根据特许经营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本公司将污水处理服务费收益权质押需得到甲方同意。本公司将持续跟进相关工作进展。

本次拟对天津中心城区四座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收益权进行质押，获取的贷款是为了满足本公司日常经营周转、固定资产投资以及偿还存量负债等，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防范债务风险，同时有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降低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